檔 號: 保存年限:

澎湖縣政府 函

地址:88043 澎湖縣馬公市治平路32號

承辦人: 黃順興

電話:06-9274400 分機350

傳真: 06-9261359

電子信箱:x6969kimo@yahoo.com.tw

受文者:澎湖縣立馬公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3年3月17日 發文字號:府人考字第1030014534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二(103D010622 103D2004512-01.doc)

主旨:為因應防汛期來臨,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業已修正「天然 災害停止上班及上課作業Q&A(問答資料)」,並已置於 該總處網站最新消息項下,請查照自行上網查閱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3年3月14日總處培字第103002 6234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旨揭問答資料電子檔1份。

正本:澎湖縣政府警察局、澎湖縣政府消防局、澎湖縣政府衛生局、澎湖縣政府環境保護局、澎湖縣政府農漁局、澎湖縣政府文化局、澎湖縣政府稅務局、澎湖縣政府 公共車船管理處、澎湖縣澎湖地政事務所、澎湖縣家畜疾病防治所、澎湖縣立體 育場、澎湖縣水產種苗繁殖場、澎湖縣家庭教育中心、澎湖縣林務公園管理所、 澎湖縣馬公市公所、澎湖縣湖西鄉公所、澎湖縣自沙鄉公所、澎湖縣西嶼鄉公所 、澎湖縣望安鄉公所、澎湖縣七美鄉公所、澎湖縣馬公市民代表會、澎湖縣湖西 鄉民代表會、澎湖縣白沙鄉民代表會、澎湖縣西嶼鄉民代表會、澎湖縣望安鄉民 代表會、澎湖縣七美鄉民代表會、澎湖縣馬公市戶政事務所、澎湖縣湖西鄉戶政 事務所、澎湖縣白沙鄉戶政事務所、澎湖縣各國民中小學

副本:澎湖縣政府人事處(含附件)電班 021 交 14:撰:44章

ā]

線

裝